

《好民警好协警好故事》②3

有那么一群人，他们被看成是超人，他们有个全国通用的万能呼号，有呼必应、有令必达；他们两三天一次 24 小时值班，平时不是上班就是在加班，不是在加班就是在加班的路上；他们默默无闻、甘于奉献，却无怨无悔。这群人，叫作基层警察。

陈利东：一颗丹心入警营 一腔热忱待百姓

□通讯员 程翼飞 记者 陈志恒 文/摄

面对工作，他做到踏实和细致，在平凡的岗位上诠释警察的忠诚；面对群众，他不忘真诚和大爱，在警民间搭起温暖桥梁；面对责任，他选择铭记和执着，在工作生活中展现出优秀本质。他凭借着对公安工作的一腔热忱和孜孜不倦的努力，从一名初出茅庐的警院毕业生历练成了一名优秀的人民警察，在平凡的岗位上实现青春价值。

他就是兰溪市公安局马涧派出所民警——陈利东，2015 年 3 月参加工作，因工作出色，曾获得兰溪市公安局新苗奖、维稳先进个人、“缉枪治爆”专项行动先进个人等荣誉。



被救女子家属送上锦旗。

同事眼中，他是踏实可靠的良师益友

参加公安工作之前，陈利东是一名人民教师，所以，同事们平时都亲切地称他为“陈老师”。

金明洁是马涧派出所的一位民警，陈利东认真严格的工作态度给她留下深刻印象。“陈老师平时沉默寡言，但工作起来非常踏实靠谱，让大家很放心。他平时是所里的基础工作专干员，基础工作千头万绪，和群众打交道更是要注重方式方法，因此他常常为了能更好地完成工作而放弃了原本就不多的休息时间。”

“一标三实”基础信息采集工作是今年兰溪市公安局开展的一项重点工作。为了辖区基础工作更加扎实，陈利东一

个村一个村地上门登记信息，不知疲倦。9 月初，他在石渠村进行采集工作时，原来说好在家等候信息采集的一位村民，因突有急事错过了，他便电话联系该村民了解情况。得知其晚上 9 点左右会回家，第二天又要赶赴外地。于是，陈利东下班后就一直没有回家，晚上 9 点准时赶到村民家中采集完信息才下班。而当天，正好是他儿子幼儿园的第一天，放学后哭闹着要找爸爸。

陈利东说，因为平时工作很忙，他不能常常陪伴在身边，心里很是内疚，但他希望儿子长大后能够明白自己一直在守卫着平安，希望孩子能为爸爸感到骄傲。

群众眼中，他是温暖正义的好警官

“陈警官，我都不知道怎么感谢你才好，幸好你及时出现救了我爸，不然后果不堪设想！”一位年轻人跑过来紧紧握住陈利东的手，不停地说着“谢谢”。

7 月初，陈利东和流动人口管理员一起在辖区进行“一标三实”信息采集工作。当日的太阳十分毒辣，午后空气里只听得到蝉叫。突然，在不远处传来一阵呼喊声，陈利东马上放下手中的纸笔，叫上一同工作的同事，朝着呼喊声的方向跑去。原来是隔壁的老大爷，在家门口割草，机器不慎将他

脚上的动脉割断了，鲜血不停地往外流。陈利东说，当时他的内心十分慌张，但作为一名人民警察，他告诉自己现在只有冷静下来才能救这位大爷。陈利东立即拨打 120，并凭借着在警校学习的急救知识，为老大爷进行了简单的应急措施。随后，一边安慰着老大爷，一边等待救护车的到来。周围的邻居见状也都过来安慰老大爷，让他的心情能够平静下来。5 分钟后，陈利东和群众一起将老大爷抬上救护车送往医院救治。由于他的亲人在身边，身上也没有现金，陈利东就自

掏腰包，为老大爷垫付了急诊医药费。事后，老大爷的家属找到陈利东，说什么都要当面感谢这位“暖心”警官及时出手相救。

“工作上要求严格，是因为我们做的都是关乎老百姓生命财产安全的事情。有任务、有险情，我们必须得冲得上、救得下！始终要让人民满意，决不能让群众受到伤害！”正是抱着这样的想法，陈利东一直兢兢业业、一丝不苟地工作，他用真情和爱心为民服务、扶危救难，用实际行动展现民警的民本情怀。

媒体眼中，他是弘扬正能量的安保先锋

今年 10 月 28 日，陈利东被抽调至乌镇增援第五届世界互联网大会的安保工作。在安保岗位上，他秉承着责任至上的精神，认真对待每一项工作任务。脱下警服的他，仍然将责任二字牢记于心。

10 月 30 日晚 9 时许，工作之余，陈利东在乌镇北花桥路段散步时，看见一对中年夫妻站在马路中间吵架，双方情绪十分激动。凭借多年基层工作经验，陈利东停下脚步欲上前

劝说，不料此时吵架中的女子飞快地翻越栏杆欲往桥下跳。危机时刻，他当机立断，一个箭步上前一把将女子拉了下来。此时，乌镇派出所民警也正好赶到现场，陈利东便配合当地警方一同将这对夫妻带到派出所处理。经了解，这对夫妻因感情问题发生争吵，女子情绪一激动便有了轻生的念头。

“生命可贵，不管遇到什么事情，都不要用极端的方式去处理事情，要保持理性，不

管多大的事情都要理性解决。生命只有一次，也无法重来，活一次不容易，要懂得珍惜，否则后悔莫及。”陈利东语重心长地劝说。经过调解，双方表示会妥善处理好自己的感情问题。该女子也对自己过激行为道歉，同时对民警的帮助表达谢意。

陈利东的事迹被多家媒体报道，他的行为充分体现了一名人民警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。

兰溪交警新国标电动车过渡期“三个一律”措施倒计时提醒

一律实行登记：只要在金华市范围内使用二轮电动车，请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进行登记。第一种是未经防盗备案登记的超标二轮电动车，到辖区各公安派出所办理防盗备案登记；第二种是符合现行国标的在用二轮电动车，到当地交警部门注册登记。2019 年 1 月 1 日起，交警将对未经登记上道路行驶的二轮电动车驾驶人实施处罚。

一律佩戴安全头盔：2019 年 1 月 1 日起，不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被查获的：首次予以警告，并抄写相关交通法规或观看交通安全教育视频；再次查获的，一律予以罚款；第三次查获驾驶人未佩戴安全头盔的，经鉴定属于机动车的，按驾驶机动车认定、处罚，如未取得机动车驾驶证的，一律予以罚款并行政拘留。

一律不得违法载人：即日

起，我们将加大对驾驶二轮、三轮电动车违法载人行为的整治力度。首次一律予以罚款；再次查获或首次驾乘 3 人以上，经鉴定属于机动车的，对无证驾驶人员一律罚款并处以行政拘留。对于老年代步车上道路行驶的，坚决予以查扣。



兰溪市公安局协办



陈利东将大爷抬上救护车。